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万宝盛华大中华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不構成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應先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本公司、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股份。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或其組成部分。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除非已進行登記或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否則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證券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發售股份乃根據美國證券法項下S規例以離岸交易形式於美國境外發售及出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公司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代表包銷商)，可在香港或其他地方的適用法律允許下，於上市日期起及預期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二日(星期五)(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的有限期間內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以穩定或維持股份的市價高於公開市場的當前價格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公司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公司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可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須在二零一九年八月二日(星期五)(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可於所有獲准進行有關交易的司法權區進行，惟須遵守一切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用以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間，預期該期間將自上市日期開始，並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日(星期五)(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而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ManpowerGroup®

MANPOWERGROUP GREATER CHINA LIMITED

万宝盛华大中华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50,000,0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是否行使而定)
-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5,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45,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是否行使而定)
- 最高發售價：每股12.6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繳足，並可予退還)
- 面值：每股0.01港元
- 股份代號：2180

獨家保薦人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HUATAI FINANCIAL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聯席全球協調人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HUATAI FINANCIAL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CLSA 中信里昂證券



東方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ORIENT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HUATAI FINANCIAL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CLSA 中信里昂證券



東方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ORIENT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農銀國際
ABC INTERNATIONAL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根據(i)資本化發行；(ii)全球發售(包括因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iii)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manpowergroupgr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

全球發售包括：(1)香港公開發售的5,0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2)國際發售的45,0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是否行使而定)。在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分配發售股份將受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重新分配規限。

特別是，聯席全球協調人可將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作出的有效申請。根據聯交所指引信HKEEx-GL91-18，倘有關重新分配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作出，則在有關重新分配後，可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上限不得超過香港公開發售最初分配的發售股份兩倍(即10,000,000股發售股份)，而最終發售價須定於招股章程訂明的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9.90港元)。

就全球發售而言，根據國際包銷協議，預期本公司將向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自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起直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30日隨時全權酌情行使，期後超額配股權將會失效。根據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可能須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7,500,000股新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待股份獲批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並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的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需安排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除另行公佈外，發售價將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12.60港元，且目前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9.90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6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2.60港元，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申請表格及白表eIPO服務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以白表eIPO服務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申請人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申請人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於中央結算系統開立的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及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以下地點索取：

1. 香港包銷商以下任何辦事處：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8樓
5808-12室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18樓

東方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德輔道中71號
永安集團大廈27樓2701、2701A、
2706-2708室

農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干諾道中50號
中國農業銀行大廈10樓

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德輔道中71號
永安集團大廈19樓

2. 香港公開發售收款銀行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任何分行：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中環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26號 華懋中心II期地下、 一樓、二樓及二十七樓
	灣仔修頓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156-162號 利榮大廈地下C2舖、 一樓及二樓
九龍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彌敦道132號 美麗華廣場一期 地下G30號舖及 低層地下B1 17-23號舖
	新蒲崗分行	新蒲崗大有街31號 善美工業大廈 地下A號舖
新界	青衣城分行	青衣青衣城3樓308E號舖
	將軍澳分行	將軍澳厚德邨厚德商場 東翼地下G37-40號舖

招股章程及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期及二期1樓)或向閣下的股票經紀索取(其可能存備有關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可供索取)。

根據所印列指示填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後，連同隨附付款支票或銀行本票（註明抬頭人為「浩豐代理人有限公司－萬寶盛華大中華公開發售」）緊釘其上，並必須於有關日期下列時間內投入上文所列的任何一間收款銀行分行的特設收集箱內：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每日24小時，截止申請當日除外)，而就有關申請全數繳付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經 www.eipo.com.hk 透過白表eIPO服務以白表eIPO遞交申請。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詳細條件及程序，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各節。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星期二)在：(i)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ii)本公司網站(www.manpowergroupgrc.com)刊發有關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的公告。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由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星期二)起透過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公佈結果」一節所述的多種渠道公佈。

本公司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股票僅在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憑證。所繳付的申請股款將不會獲發收據。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50股股份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180。

承董事會命
万宝盛华大中华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袁建華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袁建華先生；(2)非執行董事 *Darryl E GREEN* 先生、*Sriram CHANDRASEKAR* 先生、張迎昊先生及翟鋒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永亮先生、黃文麗女士及黃偉德先生。